

2025 年宝鸡市市级财政预算重点绩效目标

宝鸡市财政局

2025 年 2 月

宝 鸡 市 财 政 局

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监督计划的报告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市级 2025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监督计划汇报如下：

一、近三年重点监督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宝字发〔2019〕78号）精神，根据《宝鸡市关于加强人大对政府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的实施意见（试行）》，2022年-2024年，市财政局优先选择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以及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进行重点绩效目标监督。同时按照5年一轮全覆盖的计划，每年选择5-10个部门作为重点监督部门，将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报送人大接受监督评议并持续监督问效。

三年来，精心选题、细心落实，已将市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等5类重大专项资金、宝鸡大剧院音乐厅运行等30个重点项目资金、市住建局等20个市级部门整体支出，报送人大纳入预算执行、绩效运行“双监督”范畴，累计监督金额达31.06亿元。每年1月份按照“两上两下”形式将绩效目标汇编成册报市人大财经委委员参阅，每季度末将绩效目

标“双监控”结果报市人大财经委审核，下年度将重点监督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统一汇编成册，并随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通过突出重点，具有针对性、有效性的预算绩效监督，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中的问题，强化了政府预算行为的规范性，确保预算目标的实现，促进了政府各部门的绩效管理水平和，进一步推动了财政支出结构优化，从而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同时提升了预算管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二、2025 年重点监督计划

2025 年，市财政局在选择报送项目时，考虑资金规模、延续时间、社会关注度等因素，同时结合切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宝鸡青铜器博物院、渭河生态公园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国家发改委大幅增加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规模，加力扩围实施“两重”“两新”工作等重大决策；选择报送重点部门时，按照 5 年一轮全覆盖，各口均涵盖，与往年不重复的计划，并考虑民生关联性、项目数量等因素。经过筛选，今年报送市人大重点监督的项目共 5 个，监督资金额 6.49 亿元，重点部门共 10 个，监督资金额 3.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点监督项目

1. 青铜器博物院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7.2 亿元，资金来源主要为申请政府专项债券和单位自筹资金，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支付工程款 2.5 亿元，2025 年继续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5 亿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1 座建

筑面积为 110000 m²的地下 2 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停车场(提供车位数 4000 个,含人防(单建)面积 20000 m²)、提升改造周边停车位,并设置充电桩,景区新建停车场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 140 套,100 m²景区立柱式 LED 广告牌 2 套、200 m²景区周边立柱式 LED 广告牌 1 套,以及景区新建停车场周边标识系统、环卫设施、休息设施、供水线路、排水系统等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通过项目实施,解决中华石鼓园景区及周边停车难问题,改善景区的环境品质,促进我市旅游业发展和经济发展。

2. 宝鸡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2.62 亿元,其中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财政资金 2.1 亿元,自筹资金 0.52 亿元。项目拟更新中心医院医疗设备 45 台(套),主要为影像设备、超声设备、窥镜设备、手术急救及临床治疗设备、药品设备、消毒设备。通过项目实施,以提升市中心医院现代化设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患者和优质医疗人才,促进医院长期发展。

3. 宝鸡市住建局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本项目 2025 年财政拨付费用为 0.58 亿元,主要用于我市重点环保项目-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运营。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厂区占地 136 亩,服务面积 53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55 万,主要处理宝鸡市区的福临堡地区、八里桥地区、市中心区、上马营地区、十里铺地区及渭河南岸姜潭、清姜、桥南、高新西区等区域的污水和达标进入城市管网的工业废水。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区域内污水处理达标,可有效改善宝鸡市的水环境,让渭河水更清,同时也为我市完成每年的减排任务

做出显著的贡献。

4. 市公交公司运营补贴项目：本项目 2025 年申请财政资金 1.03 亿元，主要用于新能源车购置以及城市公交运营补贴。通过项目实施，可提高市民的乘车舒适度，为我市节能减排、治污降霾做出积极贡献；可实现公交线网不断优化，运力增加，满足市民个性化出行需求，使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日臻完善；可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建设和谐宝鸡，发展绿色经济，以促进城市持续健康发展。

5. 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渭河综合治理项目：本项目 2025 年申请财政资金 2779 万元，项目主要内容一是石鼓文化廊桥修缮提升工程，二是对现有的廊桥瀑布系统和湖心岛喷泉系统进行改造提升，增加廊桥和观景台音响系统。通过实施该项目，一是修缮石鼓文化廊桥，消除安全隐患，二是通过提升改造工程，改善生态环境和湿地环境，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形成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观景点，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提升夜间经济，造福市民。

（二）重点监督部门

10 个重点部门分别是：宝鸡市统计局、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宝鸡市文物局、宝鸡市融媒体中心、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宝鸡市水利局、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宝鸡市医疗保障局、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宝鸡市林业局。2025 年部门预算下达这 10 个部门的基本经费共 1.84 亿元，其中人员经费 1.74 亿元，公用经费 673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 303 万元；下达这 10 个部门的项目经费共 2.06 亿元。10 个部门合计预算金额 3.9 亿元。各部门的年度绩效

目标为：在保障人员工资、绩效奖金、社保缴纳和机构正常运转的基础上，有效控制运行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增强履职效能，提升社会效应，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保证服务对象和受益人的满意度。

其中部门项目经费主要有：

1. 市统计局专项统计业务工作经费 110 万元：用于布置更新各个行业的统计调查制度、加强统计工作改革和统计执法；保障国内生产总值核算、企业直报、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核算；社会消费品零售、个体工资及社会调查等小型调查项目的开展；全市各级政府统计部门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人口普查支出。

2.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业务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国防动员办公室机关、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人防工程维护管理中心的办公、维修维护工程、会议、培训、调研、信息化建设、委托业务费等支出。

3. 市青铜器博物院运转及提升改造经费 600 万元：用于文物陈列布展提升改造，文创产品研发推广，以及聘用人员工资和绿化保洁、水电费、维修维护等刚需支出。

4. 法门寺博物馆单位运转经费 648 万元：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履行相关职能。

5. 市考古工作队专项业务经费 244 万元：用于配合基本建设项目前期考古工作、考古勘探发掘、撰写考古论文、出版考古报告、开展考古与文物研究，以及高强度户外调查人员专项津贴、宝鸡市第四次文物普查等业务支出。

6. 宝鸡融媒体中心临聘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 2800 万元：

用于差额人员工资 10%部分、临聘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支出。

7.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业务经费 640 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重要商品应急储备、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场地租赁等支出。

8. 市水利局专项业务经费 2119 万元：主要用于冯家山水库管理局绩效工资及工程管护经费，拦河闸等五座橡胶坝的安全运行管理及六片水面的安全度汛，渭河生态区生态修复补偿，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等支出。

9. 残疾人扶持专项经费 915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贴，镇（街）社区专职委员、康复协调员和残联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补贴，助残专项活动及残联综合服务中心运转等支出。

9. 市医保局专项经费 415 万元：主要用于“两病”门诊慢性病第三方经办服务费，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经办、医保基金专项审计及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医保经办履职及信息化建设等支出。

10. 市国资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经费 8400 万元：其中主要有西凤集团注册资本金 4500 万元，市属困难企业社保补助资金 2884 万元，市国资公司注册资本金 700 万元，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工作经费等 316 万元。

11. 市林业局专项经费 1499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辛家山林业局、马头滩林业局森林管护服务项目，飞播造林、森林资源监测等林业发展专项，千渭之会湿地公园保护业务等支出。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与人大联动工作机制。按照依法规范、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在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全过程接受人大监督，范围覆盖所有预算部门，涵盖所有财政性资金。坚持优势做法，每年选择重点项目和部门绩效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评议并持续监督问效。

二是主动接受监督并报告工作。定期向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包括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组织实施情况、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在预决算阶段，将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结果向人大提交审核。

三是加强制度落实和信息公开。持续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制度，重要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与预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人大的同时，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附件：2025 年宝鸡市市级财政预算重点绩效目标



目 录

1.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项目目录·····	11
(1) 青铜器博物院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3
(2) 宝鸡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	23
(3) 宝鸡市住建局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35
(4) 宝鸡市公交公司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45
(5) 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渭河综合治理项目··	53
2.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部门目录·····	63
(1) 宝鸡市统计局·····	65
(2)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77
(3) 宝鸡市文物局·····	85
(4)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95
(5)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3
(6) 宝鸡市水利局·····	117
(7)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127
(8)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137
(9)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7
(10) 宝鸡市林业局·····	157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项目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预算金额（万元）
1	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青铜器博物院	25,000
2	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	宝鸡市中心医院	21,000
3	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宝鸡市住建局	5,800
4	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0,332
5	渭河综合治理项目	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2,779
合计（万元）			64,911

2025 年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 提升改造项目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文物局		实施期限	一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完成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验收, 预期完成目标: 1. 新建 110000 m² 的地下两层公共停车场, 提供车位数 4000 个。2. 新建停车场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 140 套。3. 100 m² 景区立柱式 LED 广告牌 2 套。4. 200 m² 景区周边立柱式 LED 广告牌 1 套。5. 停车场周边标识系统、环卫设施、休息设施、供水线路、排水系统等基本设施的提升改造。			完成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验收, 预期完成目标: 1. 新建 110000 m² 的地下两层公共停车场, 提供车位数 4000 个。2. 新建停车场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 140 套。3. 100 m² 景区立柱式 LED 广告牌 2 套。4. 200 m² 景区周边立柱式 LED 广告牌 1 套。5. 停车场周边标识系统、环卫设施、休息设施、供水线路、排水系统等基本设施的提升改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控制投资建设资金成本		≤25000 万元	6 分
		社会成本	对当地社会成本影响		小	2 分
		生态环境成本	对当地生态环境成本影响		小	2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建公共停车场面积		110000 m²	15 分
			指标 2: 提供车位数		4000 个	
			指标 3: 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数		140 套	
			指标 4: 100 m² 景区立柱式 LED 广告牌数量		2 套	
			指标 5: 200 m² 景区周边立柱式 LED 广告牌数		1 套	
			指标 6: 标志标识数		47 处	
			指标 7: 环卫设施数		垃圾桶 175 个, 公共卫生间 1 处	
			指标 8: 游客公共休息设施		290 个公共座椅	
			指标 9: 供水线路改造米数		4500 米	
			指标 10: 排水系统改造米数		1200 米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20 分
			指标 2: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指标 3: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5 分	
		指标 2: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当地财政收入		≥ 1025 万元	10 分
			指标 2: 增加就业岗位		≥ 1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当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显著提升	10 分
			指标 2: 促进文化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文化与景区生态环境整合发展		100%	5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景区品质		100%	5 分	
		指标 2: 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游客的满意度		≥ 95%	10 分	
		指标 2: 当地居民的满意度		≥ 95%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华石鼓园管理处	
主管部门	宝鸡市文物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290402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础设施建设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302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岐 2769010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25000 万元				
	财政拨款：25000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项目能解决中华石鼓园景区及周边停车难问题。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改善了景区的环境品质,促进当地旅游业的发展,推动经济发展，实施很有必要。				
项目可行性	建设方案规划科学、布局合理,满足合理利用土地资源要求,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生态效益较好。实施可行。				
绩效目标概述	完成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验收，预期完成目标：1.新建110000 m²的地下两层公共停车场，提供车位数 4000 个。2.新建停车场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 140 套。3.100 m²景区立柱式 LED 广告牌 2 套。4.200 m²景区周边立柱式 LED 广告牌 1 套。5.停车场周边标识系统、环卫设施、休息设施、供水线路、排水系统等基本设施的提升改造。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青铜器博物院	单位性质	全额事业单位	时间安排	2023 年 11 月
		评审方式	集体研究		
		负责人	李岐	联系电话	2769010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项目能够极大发挥当地文化旅游资源优势,带动文化旅游发展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文化旅游品质,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项目实施是必要的，也是可行的，建议对项目的建设给予大力支持，保障资金落实，确保项目顺利竣工验收。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5 年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项目单位： 中华石鼓园管理处

主管部门： 宝鸡市文物局

评审机构： 宝鸡青铜器博物院

评审时间： 2023.11

宝鸡市财政局 制

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文物局

预算单位：中华石鼓园管理处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完成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竣工验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座建筑面积为110000 m²的地下2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停车场(提供车位数4000个,含人防(单建)面积20000 m²)、提升改造周边停车位,并设置充电桩,景区新建停车场周边路灯智能化改造140套,100 m²景区立柱式LED广告牌2套、200 m²景区周边立柱式LED广告牌1套,景区新建停车场周边标识系统、环卫设施、休息设施、供水线路、排水系统等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

申请资金总额：25000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5000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宝鸡市推动文化旅游业复苏发展工作方案》的要求,顺应文化旅游业发展,完善景区基础配套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文化旅游服务质量,满足游客需求。2025年预计项目完工还需

要资金 25000 万元。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中华石鼓园管理处领导小组成员根据相关文件，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资料，对照项目实施进度，组织联合评审，形成预算评估报告。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中华石鼓园管理处领导小组成员通过会议研究讨论方式，采用科学合理的评审方式，对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进行评议审定。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发展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文化旅游业中重要的配套建设内容，基础设施的建设关乎公众对旅游休闲服务的满意度。项目通过建设地下公共停车场，挖掘现有公共停车场潜力，缓解城市停车供需矛盾，是符合集约化土地利用，顺应城市停车基础设施发展的需要，通过智能化手段，解决中华石鼓园景区及周边停车难问题。通过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改善景区的环境品质，促进当地旅游业的发展，能够提高和改善当地的旅游业环境。

本项目的建设能促进景区基础配套设施的完善，为中华石鼓园景区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同时会产生强大的示范带动作用，带动周边文化旅游业发展，成为展示当地文化旅游业的重要窗口。本项目实施后，景区的接待量将大幅提高，由此带来的相关消费也就直接增加，附近居民可开展相应的服务或经营性项目，为游客提供了便利，也促进了居民自身增收，必将推动区域经济的发展。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实施是很有必要的。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本项目建设规模适当，建设内容和建设地址明确，建设方案规划科学、布局合理，满足合理利用土地资源要求，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生态效益较好。

项目所在地的宏观环境稳定，所在地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良好，项目功能区划和定位明晰，并且在地理位置、政策层面、功能设计和协同效应方面具有优势，如果投资者在开发和运营过程中注意把握产业政策和经济的变动情况，项目的市场前景是比较好的。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能够极大发挥当地文化旅游资源优势，带动文化旅游发展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文化旅游品质，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也能够解决附近居民就业，提高居民收入；依托中华石鼓园文化生态资源优势及优越的区位优势，项目通过宝鸡青铜器博物院及石鼓阁进行周、秦文化的展示，将文化展示和研学教育相结合，既是对周秦文化的推广，也是教育形式的革新；项目的建设还能够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具有良好的可行性。项目按照实施方案，合理安排实施进度，2025 年确保资金，保障项目按时完工。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本项目总投资 72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70202.68 万元(包括工程费 60088.62 万元,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913.87

万元,基本预备费 5200.2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797.31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申请政府专项债券和单位自筹资金,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支付工程款 25000 万元,财政资金支付债券利息 969.33 万元。2025 年预计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25000 万元,保障项目顺利竣工完成验收。

(五) 总体结论。

建议对本项目的建设给予大力支持,落实政府专项债券 25000 万元用于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四、相关建议: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无

2025 年宝鸡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 设备更新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5 年宝鸡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 查 内 容		调 查 结 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宝鸡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医疗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期限	1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256.95	年度资金总额：	26,256.95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00	
		其他资金	5,256.95	其他资金	5,256.95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根据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更新医疗设备 45 台（套）为提升现代化设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患者和优质医疗人才，促进医院长期发展。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诊疗效率，逐步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善、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项目拟更新医疗设备 45 套，主要为影像设备、超声设备、窥镜设备、手术急救及临床治疗设备、药品设备、消毒设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年度资金使用率		9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医疗设备数量		45 台套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10
		时效指标	更新设备投入使用时间		2025 年年底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更新后服务患者人次		逐步上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逐步优化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域医疗卫生设施条件		得到改善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群满意度		逐步提升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超长期特别国债 医疗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中心医院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公立医院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09801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资本性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601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拓文 3397644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是
项目申报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26256.95 万元				
	财政拨款：21000 万元				
	自有资金：5256.95				
	其他：				
项目必要性	宝鸡市中心医院作为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的更新至关重要。首先，现代化医疗设备能够提升诊断和治疗的精确度，缩短患者的治疗时间，提高治愈率。其次，先进的设备能吸引更多优质医疗人才，提升医院整体医疗水平。此外，更新设备有助于医院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需求，提高服务效率，减少患者等待时间。最后，设备的现代化也是医院保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能够更好地为周边地区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				
项目可行性	项目现有基础设施完善，资金来源稳定，技术团队专业，项目管理经验丰富，同时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这些因素确保了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显著提升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新设备将显著提升诊疗效率和准确性，缩短患者治疗时间，提升满意度。同时，先进设备吸引优质医疗人才，提升医院整体服务水平，增加患者量和收入，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营。				
绩效目标概述	根据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更新医疗设备 45 台（套）为提升现代化设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患者和优质医疗人才，促进医院长期发展。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诊疗效率，逐步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善、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市中心医院	单位性质	事业	时间安排	2024 年 6 月
		评审方式	自评		
		负责人	拓文	联系电话	3397644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项目拟更新医疗设备 45 台套，主要为影像设备、超声设备、窥镜设备、手术急救及临床治疗设备、药品设备、消毒设备。医院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资金申请报告等申报材料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等指定的线上平台录入项目基本信息，线下将申报材料提交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在评审专家库中抽取专家组织评审会议，医院针对专家意见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修改完善，专家再次审核通过后，宝鸡行政审批服务局下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支持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 ☒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5 年宝鸡市中心医院 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超长期国债医疗设备设施更新改造

项目单位：宝鸡市中心医院

主管部门：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审机构：宝鸡市行政审批局

评审时间：2024.6

宝鸡市财政局 制

2025 年宝鸡市中心医院 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单位：宝鸡市中心医院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根据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更新医疗设备 45 台（套）为提升现代化设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患者和优质医疗人才，促进医院长期发展。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诊疗效率，逐步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善、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申请资金总额：26,256.95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1,000 万元

自筹资金：5,256.95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项目拟更新医疗设备 45 台套，主要为影像设备、超声设备、窥镜设备、手术急救及临床治疗设备、药品设备、消毒设备。

其中：1、影像设备 6 台（套），磁共振成像系统 1 套，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 1 套，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1 套，数字化

胃肠 X 线机 1 套，介入复合手术系统 1 套，移动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1 套。

2、超声设备 13 台，均为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3、窥镜设备 13 台（套），其中电子胃肠镜系统 2 套、关节镜系统 1 套、腹腔镜系统 2 套、胸腔镜系统 1 套、宫腔镜系统 1 套、鼻咽喉镜 1 台、手术显微镜（神经外科）1 台、手术显微镜（眼科）1 台、椎间孔镜系统 1 套、神经内镜 1 台、超声内镜系统 1 套。

4、手术急救及临床治疗设备 10 台（套），肝弹性纤维化检测仪 1 台、半导体激光治疗机 1 台、激光眼科诊断仪 1 台、超乳玻切一体机 1 台、脑外科手术导航系统 1 套、螺旋断层放疗系统 1 套、人工心肺机 1 台、肺功能仪 2 台、单光子发射断层及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成像系统 1 套。

5、药品设备 2 台（套），快速发药系统 1 套、单剂量分包机 1 台。

6、消毒设备 1 台，为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1 台。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医院按照国家文件要求准备申报材料，组织项目办、医学装备委员会等相关科室会进行设备更新摸底，对 100 万元以上医疗设备需求的基数，以及现有医疗设备的老化程度，进行实地考察，会同医院临床科室讨论后最终拟定更新设备清单，经院长办公会、党委会研究同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可行性论证并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医院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资金申请报告等申报材料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等指定的线上平台录入项目基本信息，线下将申报材料提交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在评审专家库中抽取专家组织评审会议，医院针对专家意见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修改完善，专家再次审核通过后，宝鸡行政审批服务局下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宝鸡市中心医院作为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的更新至关重要。现代化医疗设备能够提升诊断和治疗的精确度，缩短患者的治疗时间，提高治愈率，更新设备将显著提升诊疗效率和准确性，缩短患者治疗时间，提升满意度。同时，先进设备吸引优质医疗人才，提升医院整体服务水平，增加患者量和收入，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营。其次，先进的设备能吸引更多优质医疗人才，提升医院整体医疗水平。更新设备有助于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需求，提高服务效率，减少患者等待时间，能够更好地为周边地区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项目现有基础设施完善，资金来源稳定，技术团队专业，项目管理经验丰富，同时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这些因素确保了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显著提升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

现代化设备提升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吸引更多患者和优质

医疗人才，促进医院长期发展。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诊疗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确保医院在未来的医疗市场中保持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医院现有土地使用合理，无需新增建设用地，减少了对土地资源的占用。其次，项目更新主要涉及设备更换，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保要求。此外，新设备通常能效更高，有助于节约能源和减少排放，符合可持续发展原则。项目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确保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同时提升医疗服务能力。设备更新采购具有风险可控性，社会稳定风险可控，风险系数较小。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总投资 26,256.95 万元，申请第二批超上期特别国债 21,000 万元，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及自筹 5,256.95 万元。

（五）总体结论

先进的医疗设备能够提供更准确、更高效的诊断和治疗手段，使医生能够更好地把握病情、制定治疗方案，从而提高患者的治疗效果和满意度，提升公立医院的综合服务能力，同时，新设备的应用还能促进医院内部各科室之间的协作和配合，提升整体医疗服务的协同性和连贯性。

综上所述，宝鸡市中心医院（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的必要性十分显著，设备更新采购可以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保障患者安全、促进医院发展以及适应医疗改革需求，为人民群众

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1001	实施期限	1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00	年度资金总额:	5800	
	其中: 财政拨款	5800	其中: 财政拨软	5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支付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运营费用 5800 万元, 保障污水处理达标。		支付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 司污水处理运营费用 5800 万元, 保障污水处理达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拨款	5800 万元	5
			运行单价	1. 3745 元/立方米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污水厂个数	1 个	15
		质量指标	《陕西省黄河域综合排放标准》A 标准	100%达标	15
		时效指标	年度时效	2025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水达标排放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率	≥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服务功能发挥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1——2025.12 底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21401	是否阶段性项目	否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费用补贴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701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赵宝奇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5800 万元				
	财政拨款：5800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的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及中水厂既是我市重点环保项目，也是主要的民生项目，该厂的正常运营是确保我市水环境质量、饮用水安全及水生态系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				
项目可行性	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的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及中水厂是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事业，可以使宝鸡市城区地下水水质得到极大的保护改善，为周边居民饮用水安全提供保障，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还可以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进一步加快城镇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发展，为宝鸡市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绩效目标概述	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是宝鸡市重点环保项目，设计总规模为 12 万立方米/日，2023 年 4 月由市中水公司完成一体化运营，10 月完成《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A 标准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工艺由改良型 SBR 工艺提升为多级 A0 工艺。厂区占地 136 亩，服务面积 53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55 万。十里铺污水厂主要处理宝鸡市区的福临堡地区、八里桥地区、市中心区、上马营地区、十里铺地区及渭河南岸姜潭、清姜、桥南、高新西区等区域的污水和达标进入城市管网的工业废水。自建厂以来，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先后承担并通过了宝鸡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模范城市”、“国家级园林城市”、“国家节水型程序”、“全国文明城市”等重大检查和验收工作，是宝鸡市的“文明窗口”。2025 年支付十里铺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为 5800 万元。污水处理厂的投运，有效地改善了宝鸡市的水环境，使得渭河水变得更清，同时也为宝鸡市完成每年的减排任务做出了显著的贡献。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 单位	宝鸡市住建局	单位性质	行政	时间安排	2024.11
		评审方式	会议		
		负责人	孙晓岐	联系电话	3260280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评审，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是对我市重点环保项目和民生项目的保障，同意上报预算结果。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同意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项目单位： 宝鸡中水水务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审机构：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审时间： 2024.11

宝鸡市财政局 制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

主管部门：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单位：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

申请资金总额：580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5800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是宝鸡市重点环保项目，设计总规模为 12 万立方米/日，2023 年 4 月由市中水公司完成一体化运营，10 月完成《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A 标准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工艺由改良型 SBR 工艺提升为多级 A0 工艺。厂区占地 136 亩，服务面积 53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55 万。十里铺污水厂主要处理宝鸡市区的福临堡地区、八里桥地区、市中心区、上马营地区、十里铺地区及渭河南岸姜潭、清姜、桥南、高新西区等区域的污水和达标进入城市管网的工业废水。自建厂以来，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先后承担并通过了宝鸡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模范城市”、“国家级园林城市”、“国家节水型程序”、“全国文明城市”等重大检查和验收工作，是宝鸡市的“文明窗口”。2025 年支付十里铺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为 5800 万元。污水处理厂的投运，有效地改善了宝鸡市的水环境，使得渭河水变得更清，同时也为宝鸡市完成每年的减排任务做出了显著的贡献。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 1、编制事前审批报告；
- 2、组织人员审核事前审批报告；
- 3、宝鸡市住建局召开会议审批事前审批报告并通过。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 1、现场审查项目情况；
- 2、组织人员就事前审批报告完成审核。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宝鸡市十里铺污水处理厂是宝鸡市重点环保项目，为了确保十里铺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和出水水质达标，完成宝鸡市的年度减排任务，2025年支付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运行费用 5800 万元是必要的。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2025 年支付十里铺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能使宝鸡市中水水务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和确保该厂出水水质达标，完成宝鸡市的年度减排任务，同时有效地改善了宝鸡市的水环境，使得渭河水变得更清，项目既具有社会效益又具有环境效益是可行的。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目前十里铺污水处理厂实际污水处理量已经超过设计规模，年处理污水为 4219.71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厂运行单价暂为 1.3745 元/立方米，2025 年支付十里铺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为 5800 万元。污水处理厂的投运，有效地改善了宝鸡市的水环境，使得渭河水变得更清，同时也为宝鸡市完成每年的减排任务做出了显著的贡献。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污水处理厂运行单价暂为

1.3745 元/立方米，其中正常污水处理费是 0.9 元/方，一级 A 污水处理服务费是 0.2 元/方，中水补贴是 0.2745 元/方。

污水处理费：4219.71 万立方米*1.3745/立方米=5800 万元。

（五）总体结论。

建议：财政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同意 2025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 5800 万元。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2025 年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5 年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实施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32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33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33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332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目标 1: 新能源车投入运营, 提高市民的乘车舒适度, 为我市节能减排、治污降霾做出积极贡献。 目标 2: 公交不断优化线网, 增加运力, 满足市民个性化出行需求, 使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日臻完善。 目标 3: 公交发展对我市发展绿色经济、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建设和谐宝鸡, 促进城市持续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目标 4: 提升公交服务保障能力, 努力打造人民满意公交, 助力全市交通事业快速发展。			目标 1: 新能源车投入运营, 提高市民的乘车舒适度, 为我市节能减排、治污降霾做出积极贡献。 目标 2: 公交不断优化线网, 增加运力, 满足市民个性化出行需求, 使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日臻完善。 目标 3: 公交发展对我市发展绿色经济、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建设和谐宝鸡, 促进城市持续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目标 4: 提升公交服务保障能力, 努力打造人民满意公交, 助力全市交通事业快速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 百公里维修成本		≤ 20 元	3 分
			指标 2: 百公里纯电车燃料成本		≤ 60 元	3 分
			指标 3: 百公里天然气车燃料成本		≤ 120 元	3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年客运量		≥ 1.4 亿人次	4 分
			指标 2: 安全间隔里程		≥ 70 万公里/起	3 分
			指标 3: 正点率		≥ 93%	4 分
			指标 4: 运营趟次完成率		≥ 98%	5 分
		质量指标	指标 1: 新购车辆质量达标率		100%	5 分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5 分
			指标 2: 项目预算执行率		≥ 100%	5 分
	指标 3: 项目实施完成的时限		2025 年 1 月-12 月	5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年主营收入增加额		{-700, +500 万元}	3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社会效益		优化线路, 减少换乘	4 分
			指标 2: 万人拥有公交车		≥ 12 标台	4 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废气排放量		减少	5 分
			指标 2: 废气排放标准		达到国 V 排放标准	5 分
			指标 3: 改善生态环境		中长期	4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新能源公交车推广使用		中长期	5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 80%	5 分
指标 2: 车厢服务合格率			≥ 93%	5 分		
指标 3: 车辆整洁合格率			≥ 93%	5 分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主管部门	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20399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费用补贴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701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杨傲 3657669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10332 万元					
	财政拨款：10332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城市公共交通是为社会公众提供基本出行服务的公益性事业，发展城市公共交通事业对保障民生、推进节能减排、减少大气污染、缓解交通拥堵、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引导社会文明行为和促进经济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宝鸡公交坚持履行环保责任，打造绿色公交；坚持加大科技应用，打造智慧公交；坚持提升服务品质，打造人文公交；坚持深化源头管理，打造平安公交；坚持提高幸福指数，打造和谐公交，能够提升城市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项目可行性	2024 年年初，在市委市政府及各方的关心支持下，建立了规范长效的公共交通补贴补偿机制。依据《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办法》（宝政办发[2024]3 号）及《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成本规制办法》（宝市财办建[2024]48 号）、《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绩效考核办法》（宝交发[2024]40 号）两个配套办法，促进公交企业健康良性、可持续发展。					
绩效目标概述	通过项目实施，2025 年全市公共交通运输工作需达到以下目标①年客运量不少于 1.4 亿人次；②年营运总公里不少于 5000 万公里；③年主营收入增加额在 {-700, +500 万元}；④百公里维修成本≤20 元，百公里燃料成本：纯电动≤60 元、天然气≤120 元；⑤万人拥有公交车不低于 12 标台；⑥废气排放达到国 V 排放标准；⑦服务质量提高，使公众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时间安排	2024 年 8 月	
		评审方式	自评			
		负责人	杨傲	联系电话	3657669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公交的发展对我市发展绿色经济、缓解城市交通拥堵、转变经济方式、构建两型社会、建设和谐宝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加大财政资金对公交运营维护亏损的补贴，可促进公交健康、良性、可持续发展，通过不断优化线网、增加运力，满足市民出行需求，提升公众出行体验，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日臻完善。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财政补助资金 10332 万元，用于弥补公交公司运营亏损。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5 年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 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主管部门： 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评审机构： 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评审时间： 2024 年 8 月

宝鸡市财政局 制

2025 年城市公交公司运营补贴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评审事项名称：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预算单位：宝鸡市交通运输局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市公交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打造人民满意公交为目标，以公交都市创建验收为抓手，紧紧围绕重点目标任务，秉持“安全、绿色、智慧、和谐”发展理念，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面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公交服务保障能力，助力全市交通事业快速发展。通过项目实施，2025 年全市公共交通运输工作需达到以下目标①年客运量不少于 1.4 亿人次；②年营运总公里不少于 5000 万公里；③年主营收入增加额在 $\{-700, +500\}$ 万元；④百公里维修成本 ≤ 20 元，百公里燃料成本：纯电动车 ≤ 60 元、天然气车 ≤ 120 元；⑤万人拥有公交车不低于 12 标台；⑥废气排放达到国 V 排放标准；⑦服务质量提高，使公众满意度达到 80% 以上。

申请资金总额：10332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0332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公交公司始建于1956年，是肩负宝鸡市城市客运任务的社会公益性国有中型一类企业，隶属于市交通局。公司下设三个营运公司，一个修理厂，一个汽车驾驶培训学校，一个自行车公司（待清算注销），一个广告公司，一个恒之远实业集团。经营内容：汽车客运定线运输、修理、房屋租赁、驾驶员培训、集中式充电等。企业注册资本金7000万元。截止2024年8月，在岗职工2445人，营运车辆1101台，营运线路68条，线路长度972.90公里，运营里程4367万公里，客运量1.11亿人次，主营业务收入10885.69万元。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市公交公司依据市政府相关文件，采用会议研究的方式，汇总后组织联合评审，形成预算评审报告。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市公交公司组织有关领导及部门负责人通过会议研究讨论方式，采用科学合理的评审方式（第三方机构），对运营补贴项目进行评议审定。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城市公共交通是为社会公众提供基本出行服务的公益性事业，发展城市公共交通事业对保障民生、推进节能减排、减少大气污染、缓解交通拥堵、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引导社会文明行为和促进经济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宝鸡公交坚持履行环保责任，打造绿色公交；坚持加大科技应用，打造智慧公交；坚持提升服务品质，打造人文公交；坚持深化源头管理，打造平安公交；坚持提高幸福指数，打造和谐公交，能够提升城市的整体形象，增强城市的吸引力和竞

争力。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2024 年年初，在市委市政府及各方的关心支持下，建立了规范长效的公共交通补贴补偿机制。依据《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办法》（宝政办发〔2024〕3 号）及《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成本规制办法》（宝市财办建〔2024〕48 号）、《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绩效考核办法》（宝交发〔2024〕40 号）两个配套办法，促进公交企业健康良性、可持续发展。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的制定以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为原则，以公司整体目标为导向，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制定各项绩效目标，明确目标任务层层分解，细化指标层层落实，确保全面完成各项目标，实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该评审事项的政策依据是：《宝鸡市城市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办法》（宝政办发〔2024〕3 号）的文件规定。

（五）总体结论：同意该项目上报财政，申请市财政资金 10332 万元。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 喷泉改造）绩效评价报告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 查 内 容		调 查 结 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				
主管部门		宝鸡市水利局		实施期限	2025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79	年度资金总额：	2779		
	其中：财政拨歺	2779	其中：财政拨款	2779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工程建设期末：以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为观景点，以廊桥水景及河心岛喷泉光影秀为景观提升主体，针对石鼓文化廊桥打造一段全长 380 米的一维数控动态彩虹桥效果。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本地市民。			工程建设期末：以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为观景点，以廊桥水景及河心岛喷泉光影秀为景观提升主体，针对石鼓文化廊桥打造一段全长 380 米的一维数控动态彩虹桥效果。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本地市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拨款总额		≤2779 万	15
		社会成本			0	5
		生态环境成本			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建设内容		10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项目执行率		95%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景观品质及效果进一步提升，区域夜游明显带动		明显提升	5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造福本地市民		效果显著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改善生态环境、湿地环境的作用		效果显著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机制建立常态化		可持续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宝鸡市水利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 年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其他水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30399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维修（护）费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30213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焕荣 13892781651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2779 万元					
	财政拨款：2779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本项目景观提升段，位于宝鸡市中心位置，以石鼓文化廊桥、河心岛为景观提升主体。石鼓文化廊桥，南系石鼓山公园、陈仓老街、太阳市，北接宝鸡大剧院，商贸综合体等地标，河心岛则被环抱其中。该区域周边人流量大，是市民和游客，旅游休闲的好去处。一岛、一桥、相呼应的核心景观提升，能更好的彰显区域品质，更多吸引人气流量。					
项目可行性	1、改造提升原有水景，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 2、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当地市民。					
绩效目标概述	以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为观景点，以廊桥水景及河心岛喷泉光影秀为景观提升主体，针对石鼓文化廊桥打造一段全长 380 米的一维数控动态彩虹桥效果。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当地市民。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性质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时间安排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评审方式	会议评审			
		负责人	陈焕荣	联系电话	0917-3362512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内容和数量估算客观准确，依据充分。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同意拦河闸管理中心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预算结果。建议财政予以支持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 喷泉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
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

项目单位：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宝鸡市水利局

评审机构：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评审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

宝鸡市财政局 制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

主管部门：宝鸡市水利局

预算单位：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以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为观景点，以廊桥水景及河心岛喷泉光影秀为景观提升主体，针对石鼓文化廊桥打造一段全长 380 米的一维数控动态彩虹桥效果。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本地市民。

申请资金总额：2779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779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石鼓文化廊桥修缮提升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共十项，一是修缮屋面约 1800 m²；二是长廊顶部修缮，约 4500 m²；三是栏杆改造 1500 米；四是地面铺装改造，约 4200 m²；五是地面石刻改造，约 600 m²；六是引桥装饰灯柱改造，北引桥灯柱 78 个，新增南引桥灯柱 18 个；七是翻新 6 部阁楼钢楼梯；八是翻新铜版画 800 m²；九是改造长廊室内照明；十是在南北两端各增加 1 部电梯。

湖心岛喷泉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对现有的廊桥瀑布系统和湖心岛喷泉系统进行改造提升，增加廊桥和观景台音响系统。一是瀑布改造，更换瀑布原水泵 20 台，更换数码喷头 150 套，新增水景灯 300 套，安装音箱 24 套及配套设施。二是湖

心岛喷泉，对湖心岛原水池进行扩建，岛面进行硬化，护坡进行改造砌护。改造 60 米高喷 1 套、24 组一维数控、8 组百变喷泉、60 组电磁喷泉、2 组彩虹飞度、2 台 30W 彩色激光灯、80 台 650W 光束灯、36000 个点光源、安装音箱 12 套、电气控制系统及补水系统。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 评审程序：

1. 听取拦河闸管理中心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申报工作评估报告；
2. 查验审核项目申报汇总资料；
3. 财政业务科室初步审核项目预算；
4. 组织相关人员和单位领导进行联合评审，并根据审核结论提出意见，提供评审结果。

(二) 评审方式及方法：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于 12 月 26 日，通过会议评审的方式，采用科学合理的评审方法，对拦河闸管理中心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预算进行了评审。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 评审事项的必要性：本项目景观提升段，位于宝鸡市中心位置，以石鼓文化廊桥、河心岛为景观提升主体。石鼓文化廊桥，南系石鼓山公园、陈仓老街、太阳市，北接宝鸡大剧院，商贸综合体等地标，河心岛则被环抱其中。该区域周边人流量大，是市民和游客，旅游休闲的好去处。一岛、一桥、相呼应的核心景观提升，能更好的彰显区域品质，吸引更多人气流量。

(二) 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1. 改造提升原有水景，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

品质及效果；

2. 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当地市民。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以南岸观景平台、廊桥、南北两岸河堤路为观景点，以廊桥水景及河心岛喷泉光影秀为景观提升主体，针对石鼓文化廊桥打造一段全长380米的一维数控动态彩虹桥效果。实现动态多样化表演，提升景观品质及效果，打造最美渭河新地标，带动区域夜游，造福本地市民，绩效目标合理可实现。项目将按照实施方案，严格控制成本，合理安排实施进度，2025年确保资金，保障项目按时完工。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1. 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石鼓文化廊桥修缮及湖心岛喷泉改造 2779 万元

2. 资金渠道：市本级财政资金

（五）总体结论：该项目预算资金内容和数量估算客观准确，依据充分，同意拦河闸管理中心 2025 年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廊桥修缮及河心岛喷泉改造）预算结果。建议财政予以支持。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此次评审工作是结合中省市有关文件规定要求，以项目实施情况而确定实施依据。

六、附件：无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部门目录

序号	部门名称	金额（万元）
1	宝鸡市统计局	1,149.67
2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1,261.45
3	宝鸡市文物局	4,625.43
4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4,034.96
5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889.32
6	宝鸡市水利局	7,578.79
7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1,477.94
8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1,759.81
9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310.76
10	宝鸡市林业局	3,914.15
合计（万元）		39,002.28

宝鸡市统计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统计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统计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统计局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宝鸡市统计局基本预算	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	978.9416	978.9416		3
	专项统计事务项目	根据生产的统计数据形成政策咨询建议，为地方政府决策提供统计依据，为党政机关提供参考依据。	86.13	86.13		3
	满意度调查项目	按照省市安排，开展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和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	23	23		2
	1%人口抽样调查	组织 1%人口抽样调查的动员和实施。	61.6	61.6		2
	金额合计		1149.6716	1149.6716		1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完成全市各级政府统计数据工作。 目标 2: 根据生产的统计数据形成政策咨询建议，为地方政府决策提供统计依据，为党政机关提供参考依据。 目标 3: 修正核算历史资料。根据经济普查核算结果，修正市县两级国民经济核算历史资料，核算各开发区经济总量和结构，确保纵向、横向数据维度有效衔接。 目标 4: 充分运用经济普查结果。切实做好公报发布、年鉴编印、数据解读，充分挖掘普查数据价值、丰富成果运用，摸清我市经济发展轨迹、规模、效益和结构，为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奠定基础。 目标 5: 全面实施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扎实开展综合试点、宣传发动和入户登记，充分利用部门行政记录，高质量完成人口调查数据采集，为健全我市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提供统计保障。 目标 6: 抓好“两个满意度”调查。组织开展县区生态环境和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及时分析弱项不足，为提升公共服务质效、改善生态环境发挥积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不超过国家相关标准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析研究产品		≥ 12	5
			数据宣传知晓率		≥ 90%	5
			年组织财政业务培训班		≥ 15 个	5

			数据产品（指标和数据采集）	≥100 个	5
		质量指标	数据产品（指标和数据采集）达到预期效果	≥80%	10
		时效指标	统计数据按期生产并报告	≥96%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不断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对党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不断提高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有益于统计数据传播环境的营造	中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及其他部门满意度	≥90%	10

宝鸡市统计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组织机构

宝鸡市统计局是市政府的工作部门，是市财政一级预算管理正县级行政单位。由宝鸡市统计局机关（本级）、宝鸡市社会经济调查中心、宝鸡市执法大队组成。

（二）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65 人，年末实有人数 63 人，较上年度增加 2 人。

（三）机构职责

1. 组织领导全市统计调查工作，拟订全市统计改革和发展规划及全市统计调查计划；组织、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制度的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违纪行为；负责开展依法行政和法制工作。

2. 贯彻执行中、省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建立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管各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和其他服务业统计调查，收集、汇总、

整理和提供上述产业统计调查数据。

4. 组织实施能源、投资、社会、科技、文化、消费、人口、劳动力、居民收入、新兴产业、价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县域经济、妇女儿童、贫困状况、小康社会等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统计调查和统计监测，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上述专业统计调查数据。

5. 负责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民生运行情况进行统计监测预警、统计分析、统计监督，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统计调查数据和信息，向各方面提供统计服务。

6. 组织开展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其他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普查资料，负责普查数据对外发布。

7. 加强全市统计信息化建设，建好内外网站，并做好信息采集、报送、数据库建设和网站日常管理维护工作；加强大数据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

8. 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并做好备案工作；指导部门和县区做好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监控制度，并做好审核、监控和评估工作，监管涉外统计调查活动。

9. 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系统干部继续教育培训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市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称评聘工作。

10. 承担各种社情民意调查信息的收集、汇总和分析工作。

11.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年度预算减少，本年财政拨款收入预计为 1149.6716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1476.16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6.4975 万元，减少了 22.12%。其中，基本支出 978.94 万元（人员经费 933.99 万元，公用经费 44.95 万元），项目支出 170.7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预计为 1149.6716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支出 1476.16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6.4975 万元，减少了 22.12%。

（二）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预计支出 170.73 万元。其中，专项统计业务（2010505）支出 109.13 万元，专项普查活动（2010507）支出 61.6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修订完善宝鸡市统计局制度汇编，先后制定印发《宝鸡市统计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宝鸡市统计局机关公务接待工作制度》《宝鸡市统计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宝鸡市统计局机关财务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方案》《局机关公务用车（租车）管理暂行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扎紧制度的笼子，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5 年度，我局将严格按照“三定”方案、中长期规划

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整体绩效目标，结合单位实际，做到全覆盖设置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并将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科室和责任人，层层抓好工作落实，定期研究总结工作进展情况。

（三）综合管理情况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明确提出，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一是明确绩效管理责任约束，二是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有效发挥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与激励约束作用是资金绩效管理的关键，宝鸡市统计局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应严格落实《意见》有关要求。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增强激励约束，推动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常态化、规范化。基于现有的市统计局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与后续资金分配挂钩机制，不断加大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的挂钩力度。健全绩效评价信息报告与公开机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倒逼绩效管理升级，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综合绩效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工作部署，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围绕“两库”（高质量数库、高水平智库）建设，开展“五精准、五提升”行动，努力开创统计现代化事业新局面，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和保障。

1. 精准监测分析，提升服务质效。一是积极服务稳增长。加强月度、季度、年度经济指标监测，完善综合指标预测、重点指标预报、短板指标预警“三预”机制，建设高质量数库、

高水平智库，准确反映全市重点工作、经济发展主要成果。二是提升分析研判水平。全力抓好进度分析、专题调研、形势研判，深入挖掘问题，精准提出对策，为市委市政府提供针对性强、参考价值高的咨询建议。三是修正核算历史资料。根据经济普查核算结果，修正市县两级国民经济核算历史资料，核算各开发区经济总量和结构，确保纵向、横向数据维度有效衔接。

2. 精准把握形势，提升改革实效。一是加强新经济新领域纳统覆盖。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探索研究数字经济、现代服务业核算办法和监测制度，逐步推进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全面精准反映经济发展成效。二是健全民营经济核算办法。建立民营企业字典库，完善民营经济核算办法，测实测准市县民营、非公经济底数。三是探索数字经济核算办法。积极研究数字经济核算办法，开展相关分析研究，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统计支撑。

3. 精准普查调查，提升数据质量。一是充分运用经济普查结果。切实做好公报发布、年鉴编印、数据解读，充分挖掘普查数据价值、丰富成果运用，摸清我市经济发展轨迹、规模、效益和结构，为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奠定基础。二是全面实施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扎实开展综合试点、宣传发动和入户登记，充分利用部门行政记录，高质量完成人口调查数据采集，为健全我市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提供统计保障。三是抓好“两个满意度”调查。组织开展县区生态环境和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及时分析弱项不足，为提升公共服务质效、改善生态

环境发挥积极作用。四是提早谋划全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从搭建机构、建立制度、明确职责、协同配合、宣传动员和物资保障等方面，多层次、多角度谋划准备，为打好全国农业普查攻坚战奠定基础。

4. 精准入库纳统，提升经济后劲。一是在“统”字上下功夫。摸清企业纳统达标底数，及时跟踪发展动态，做到“达标即入统”，为明年全市经济稳增长攒足存量。二是在“行”字上见成效。配合相关部门全力做好企业跟踪培育，做大增量、做优质量，促进企业发展壮大，增强全市经济发展后劲。三是在“严”字上立标准。推行入库、退库市县两级分级审核，把牢源头数据质量，确保严进严出，为经济稳增长做好保障。

5. 精准靶向培训，提升监督水平。一是推动业务培训常态化。“请进来”，邀请省统计局专家、优秀基层统计人员分享经验做法；“走出去”，积极选派优秀业务骨干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班；“上讲台”，实施“专家立局”工程，各专业轮流登台讲课，增强统计干部“底气”。二是推动统计执法检查常态化。持续推进“四个必查”、“三个一批”常态化，建立问题企业追溯监测库，及时公示严重失信行为。开展两轮“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保持防治统计造假的高压态势。三是推动防治统计造假常态化。持续加强统计机构与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审计部门的协调联动，促进信息沟通、线索移送、结果共享，全面构建“不敢、不能、不想”造假的统计生态环境。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无挤占、挪用和滞留等现象发生。

（二）预算管理方面

我局将严格按照本部门职责、职能以及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及相关规定做好预算管理，在预算控制额度内，科学、规范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零基预算的要求，统筹考虑我局全年资金需求，按照财政规定的人员编制定额编制人员经费。优先保障公用经费以及中央、省和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全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加强对支出和政策预期的绩效研判，注重成本效益的分析，从而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合理细化专项资金编制，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三）资产管理方面

符合资产管理相关规定，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五、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计划

（一）存在问题

我局项目因按照国务院、国家局、省局文件要求，项目启动时间一般在四季度，预算执行时序进度存在年初、年中支出缓慢，年底突击支出现象等问题，今后要进一步合规、合理安排支出，高效提高预算执行率。

（二）下一步计划

我局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制度措施，严肃财经纪

律，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财务管理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组织财会人员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和业务技能，规范和加强财务管理，确保经济支出合规合法。

二是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强统计专项资金管理，注重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全额用于统计事业。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核销费用，从严把关，对超出国家规定范围和标准的坚决不予列支。

三是进一步合理规划支出。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按照省、市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预算编报、审核的衔接，强化内部预算支出管理、跟踪，按月对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整体绩效目标表
-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支出	工资社保等费用	666.4024	666.4024		
	公用经费	人员日常经费	33.5	33.5		
	专项业务经费	单位日常运转及三公经费等费用	12.288	12.288		
	2025年度国动专项业务经费	2025年度国动业务经费	549.26	549.26		
	金额合计		1261.4504	1261.4504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保障部门“三保”支出，坚决兜住“三保”底线；不断完善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完善基本支出标准，加快项目支出标准建设。 目标2：完成机关单位各项保障工作，保证单位和谐顺畅稳定发展。 目标3：健全完善国动委联办工作运行机制，落实军事设施保护相关任务，攻坚完成十四五重点任务，启动编制十五五，加强重要目标防护。 目标4：积极完成年度工作，确保25年度国动重点工作、省、市人防重点工程顺利完成。稳步增加城区人防工程面积。为市管人防工程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全方面监督检查全市人防工程和做好人防工程实体质量监督工作。 目标5：组织开展人防应急指挥通信训练，积极完成省、市各项应急通信演（训）练。指导完善全市警报系统建设、人防疏散基地建设、全市人防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及预算执行规范，全年支出控制在预算拨款金额内	1261.4504 万元	10	
		社会成本	无	无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无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工资和单位正常运行	100%	6	
			预算执行率	≥ 95%	6	
			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和培训费、会议费支出	≤ 34000 元	6	
		质量指标	完成2025年国防动员任务	≥ 95%	11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2025 年度国防部门工作，按时完成财政预算支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国防动员发展，积极完成中省下达的目标任务，全面促进宝鸡市人防工程建设	良好	8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人防工程面积保有量，国防动员宣传教育宣传力度，人防工程实体质量监督	良好	7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资源，促进生态发展	节约减排，人防工程建设功耗下降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促进宝鸡市国防动员力量的发展	稳步提升宝鸡市国防动员建设，争取做到全省前列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宝鸡市市民群众、部门在职员工及其他部门满意度	≥ 95%	10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因三定方案涉密，不予公开。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我部门收到财政拨款收入为 1261.4504 万元，本年度支出金额为 1261.4504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5 年我部门共计收到财政拨款收入为 1261.4504 万元，本年度共计支出金额为 1261.4504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国防动员职能。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支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制定合理有效的绩效目标监控机制，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

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市级机关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现有资源，及时协调上级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三）综合管理情况

2025 年度，我部门预算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规范要求，项目资金积极争取中省专项资金补助，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专项用。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有关项目采购、招投标管理等财政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综合绩效情况

我部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财政资金绩效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管控，严格资金监管，确保每一笔财政资金都有绩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加强绩效跟踪监控，注重过程。三是全面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复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复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复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做好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维护财政安全，对促进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宝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部门 2025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 1261.4504 万元，支出 1261.45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预算管理方面

我部门根据部门 2025 年度工作安排，严格按照部门相关规定做好 2025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在执行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做到一事一支出，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三）资产管理方面

我部门严格遵守部门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宝鸡市财政采购相关制度，做好资产的采购、入账、计提折旧和报废流程，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提高资产使用效能。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项目开展进度较慢，导致有的项目支付集中在年底，影响预算执行。

2. 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3. 绩效管理有待提升。财政绩效开展多年，但是随着财政资金绩效监管的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缺少相关的培训，对绩效的填报的水平有待提升。

（二）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支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 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国防动员职能，加强项目推进，避免项目验收支付集中在年底，保障预算执行率。

3.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政府会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财政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绩效管理。

宝鸡市文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整体绩效目标表
-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文物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文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宝鸡市文物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 资金	
	基本支出	行政人员经费和单位日常运转经费	2479.07	2479.07		
	项目支出	博物馆陈列及运行、文物保护及其他项目	2146.36	2146.36		
金额合计			4625.43	4625.43		
年度 总体 目标	1. 加强全市文物保护工作监督、检查、调研，提升文物保护管理水平； 2. 做好全市文物工作的安全防范； 3. 加强全市文物系统相关工作人员精准掌握政策规定，规范工作程序，提升文物管理工作水平，建设一支强有力的工作队伍，推动文物事业发展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人员支出		2345.54 万元	5
			指标 2：公用经费支出		133.53 万元	5
			指标 3：项目支出		2146.36 万元	5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部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100%	5
			指标 2：保障部门人员社保按时缴纳		100%	5
			指标 3：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00%	5
		质量指标	指标 1：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 0.5%	5
			指标 2：安全事故发生率		≤ 0.5%	5
			指标 3：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85%	5
			指标 2: 资金下达率	100%	5
			指标 1: 社教功能	显著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文物保护水平与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5
			指标 2: 促进持续健康发展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文物保护利用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5
			指标 2: 文物对宝鸡历史文化遗产影响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利用满意度	≥ 90%	5
			指标 1: 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 90%	5

宝鸡市文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文物局正县级建制，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博物馆与社会文物科、督察与安全科 5 个科室，核定行政编制 21 名，局下属 8 个事业单位：宝鸡青铜器博物院、宝鸡市考古工作队（宝鸡市考古研究所）、宝鸡市大唐秦王陵文物管理所、宝鸡周原博物院、宝鸡北首岭博物馆、宝鸡先秦陵园博物馆、宝鸡民俗博物馆、法门寺博物馆。

（二）机构职能

宝鸡市文物局正县级建制，主要职能为落实党和国家发展文物事业方针政策，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起草文物保护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市文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管全市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博物馆推动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依法依规可持续发展；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监督管理全市文物流通，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案件。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总收入 4625.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9.07 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 53.60%；项目支出 2146.36 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 46.40%

（二）财政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总支出 4625.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9.07 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 53.60%；项目支出 2146.36 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 46.40%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按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工作要求，初成立了宝鸡市文物局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制订、完善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规范，制订、完善了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建设项目、合同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图，进一步明确了单位职责和部门职责。一是细化方案，落实责任。我单位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开展了各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工作，加强了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组织落实，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任务。二是齐抓共管，形成合力。通过内控规范的贯彻实施，单位作为内控规范实施的主体，按照统一部署，在单位内部设置内控职能部门或者确定内控牵头部门和参与部门，建立内部控制部门联

动机制,做到牵头部门负责组织落实,相关部门积极协调配合。

(二)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实现全绩效覆盖。各单位对本单位的资金均进行绩效自评。博物馆运转经费,保障了博物馆的正常运行,传承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现了公共文化资源分享,满足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考古勘探与挖掘工作,更好的保护好地下文物,促进历史文化的有力发展。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全面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工作方针,切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推进文物合理适度利用,使文物保护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三) 综合管理情况

近几年来,我局对全市文物考古、保护和博物馆项目的实施和经费进行严格管理监督,在项目申报上,严格按照上级标准要求,进行筛选和初审,并组织上报。在下拨经费的管理上,及时和财政部门联系,不管是财政部门拨付我局的资金,还是通过财政部门直接拨付下属单位的资金,都做到了按照规定程序即到即拨,不存在私自截留和挪用现象,使资金在第一时间到达有关单位,实现了资金的使用能够及时有效的发挥效能。在资金的具体使用上,我们也随时对下属单位进行实地调查和监督,力使资金按照规定用途,专款专用。

(四) 综合绩效情况

本年度整体资金绩效评价总体情况良好，2024 年实际支出情况与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资金使用过程中，能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能做到对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和检查，会计资料信息真实、及时、完整，各项支出执行落实较好，资金的使用安全规范。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2025 年本部门财政预算指标总额 4625.43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4625.43 万元占全年总预算的 100%。

2025 年本部门财政预算资金执行总额 4625.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9.07 万元，项目支出 2146.3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预算管理方面

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编制部门预算，切实细化项目支出预算，科学反映部门所有收支，科学分配财政资金，提高资金的配置效率和支出绩效，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资产管理方面

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管理，要求单位相关资产管理的人员及时登记资产账务，建产资产明细卡片，注明购入时间，使用时间和价值等，对于报废资产，根据资产报废的相关流程，经过审批后，根据批复进行账务核销。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功能科目细化，经济科目细化，在编制过程中由于有的预算支出项目具有预测性和不确定性等原因，造成实际支出与预算编制不符。

2. 部门年度预算和预算执行不够严格精准。年初单位预算收入支出仅包含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工作经费支出，项目实际支出与年初支出计划存在一定差异，合理性和科学性有待提高。因编制预算前瞻性不高，导致年中存在预算调整。

（二）改进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强化预算下达、预算执行环节指标使用实现前后对应，为单位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础保障，提高单位项目支出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是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项目批复后要认真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确定项目实施期间，定期开展内部

检查，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时按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变更，同时，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建好控制台账，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三是严格人员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整体绩效目标表
-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障编制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缴费	人员保障	1194.96	1194.96		
	保障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及业务运转经费	非税专项	2800	2800		
	保障单位运转经费	公用经费	40	40		
	金额合计		4034.96	4034.96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维护单位稳定，确保工作顺利进行。 目标 2：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目标 3：确保媒体融合发展平稳有序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财政预算资金		4034.96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报纸出版期数		≥ 290 期	5
			指标 2：新媒体发稿量		36000 条	5
		质量指标	指标 1：节目安全播出率		100%	10
			指标 2：新闻节目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新闻节目及时性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工作效益和管理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引导社会舆论传播正能量		成效显著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提升群众环保意识倡议维护生态环境		成效显著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持续健康发展		1 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 98%	10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由原宝鸡日报社、宝鸡新闻网、宝鸡人民广播电台和宝鸡电视台整合组成，为市委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由市委宣传部代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238 名，内设 38 个部门，设置综合管理部门 6 个，业务部门共 32 个，经营公司 6 个。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宝鸡市融媒体中心（宝鸡日报社、宝鸡广播电视台）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新闻宣传、融媒体、广播电视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融媒体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全面、准确、及时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承担市本级广播电视和纸质媒体、网络媒体宣传工作，组织重大宣传报道活动；承担市级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播出、对外宣传任务；承担市级各类媒体资源的融合发展工作；负责《宝鸡日报》的编辑、出版、发行以及宝鸡新闻网的运营维护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基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34.96 万元，专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0 万元（非税收入返还 2800 万元）；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34.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4.96 万元，项目支出 2800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1. 本中心经费来源: 财政拨款，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宣传、制作等服务收入（本中心各项收入按照有关规定全部上缴，实行收支两条线），财政补助业务经费。

2. 本中心经费支出: 人员薪资福利，日常办公，业务运转，设备采购、平台升级维护等，广电传媒大厦日常运行经费。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本中心制定财务制度 8 个，财务管理工作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制度、合同管理工作制度、差旅费管理工作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工作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宝鸡市融媒体中心非税过渡户管理办法。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规定，本中心严格按照 2024 年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本单位在编人员基础信息维护和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报送了基本工作经费需求。本中心在打造融媒宣传新格局，做强做优主题宣传方面下功夫，并鼓励技术创新，采用新技术提高新闻报道的互动性和传播效果，严格落实各项绩效目标任务，抓好新闻宣传工作，圆满完成总体绩效目标任务。

（三）综合管理情况

组织对本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市级融媒体中心发展专项、业务补助专项经费等项目进行事前预算。本中心 2025 年度基本支出 1234.96 万元，主要是全额人员薪资福利经费和办公经费 1234.96 万元，项目支出 2800 万元，其中非税专项 2800 万元。

（四）综合绩效情况

本中心将按照相关规定，对 2025 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全面考量，从新闻宣传、平台建设、队伍建设、财务管理和社会服务等诸多方面，确保融媒体中心能够全面发展，为宝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主流媒体积极作用。加速推进融合发展，把握媒体融合发展方向，坚持移动优先，持续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推广“宝鸡发布”运用，集中力量做优做好报纸、电视新媒体主账号，实现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优势互补、一体发展，多屏互动、矩阵传播，推进广播电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努力打造具有强大引领力、传播力和影响力的新型主流媒体。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到实处，完成相应绩效指标。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本中心预算执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算管理方面

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按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合理预算收入支出，提高编制预算的准确性。

（三）资产管理方面

按照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做好中心固定资产的采购、登记、维护、报废等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为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确保新闻宣传、媒体融合建设发展和安全播出工作顺利进行，按照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宝鸡市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方案》（宝办发〔2023〕22号）精神，建议市财政予以支持，将计划每年为融媒体中心安排的业务补助经费3000万元和宝鸡广电传媒大厦日常运行所需经费等专项经费列入年初预算按时下达。

（二）改进建议

在下一步工作中，宝鸡市融媒体中心将严格开展全面预算，严格执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按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合理预算收入支出，科学制定收入计划、预算数据及绩效目标，提高编制预算的准确性。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涉及职工工资福利发放、社保缴纳，部门开展日常工作，维持机构正常运转	3046.73	3046.73		
	项目支出		完成部门年度发展改革事务、重点工作推进、节能监察监测、信用示范城市信用监测、粮食专项、公共资源交易、成本调查、价格认定等工作	842.59	842.59		
	金额合计			3889.3171	3889.3171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按照部门职能，履行职责，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维持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 2: 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津贴、奖金，为职工缴纳各项保险费用； 目标 3: 开展市级重点项目现场观摩活动，筛选重点项目参与全省观摩等，加强重点项目监测和督导等；加强重点工作推进、重要工作落实、重大事项协调等；落实稳增长重点任务，保障能源资源安全工作，抓好惠民生工作，协调推进重大项目纳规获批实施等前期及工作推进，开展高质量发展其他工作等； 目标 4: 完成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任务，完成市级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市级政策性财务挂账利息等工作，完成市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工作，完成粮食质量安全监测、粮食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军粮供应日常管理拥军慰问、全市救灾物资储运等各项工作； 目标 5: 完成“地方 5 天”储气调峰能力租赁任务；援助西藏阿里地区项目建设； 目标 6: 完成创建信用示范城市信用监测服务任务； 目标 7: 完成成本调查、价格监测分析、价格认定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 人员工资福利等			2912.15	1
			指标 2: 日常公用经费			134.58	1
			指标 3: 专项支出			842.59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召开各类相关会议、培训			≥15 次	2
			指标 2: 调查粮食相关样本户			161 个	2
			指标 3: 采集 2025 年市场粮食价格数据			40 期	2
			指标 4: 形成地方 5 天日均消费量储气能力			约 1000 万立方米	2
			指标 5: 成本监审，定期对全市景区、水电气暖进行成本监审（2024 年新增）；定调价格项目前期调查、财务核算、出差调研、聘请专家测算论证、成本培训等。			5 次	2

		指标 6: 对全市钢材、成品油、农产品、生产资料、日用品、生猪、小麦、劳动力市场、城镇公用事业价格等价格进行监测分析	监测次数 ≥200 次	2	
		指标 7: 成本调查, 对农资、蔬菜、生猪等全年跟踪进行成本调查, 农户发放补贴、调查资料、开展“农本+农险”联合调查、培训	21 户	2	
		指标 8: 小麦库存数量	68500 吨	2	
		指标 9: 散装食用油库存数量	1900 吨	2	
		指标 10: 小包装食用油库存数量	≥245 吨	2	
		指标 11: 面粉库存数量	≥3150 吨	2	
		指标 12: 大米库存数量	≥700 吨	2	
		指标 13: 小麦轮换数量	18877.1 吨	2	
		指标 14: 散装食用油轮换数量	1200 吨	2	
		指标 15: 面粉轮换数量及次数	轮换数量 ≥40500 吨; 每年轮 换次数 ≥9 次	2	
		指标 16: 大米轮换数量及次数	轮换数量 ≥5000 吨; 每年轮 换次数 ≥5 次	2	
		指标 17: 小包装食用油换数量及次数	轮换数量 ≥700 吨; 每年轮 换次数 ≥2 次	2	
		指标 18: 抽检样品数量	≥150 份	2	
		指标 19: 涉案财物价格认定业务	≥55 件	2	
		指标 20: 罚没物资价格认定	≥10 件	2	
		指标 21: 推动重点职业人群建档评级	≥10 万人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培训参与率	≧95%	1
			指标 2: 全市用气保障率	≥95%	1
			指标 3: 信息采集及处理	≥95%	1
			指标 4: 涉案财物价格认定业务	做到无复 核, 无上访	1
			指标 5: 契合节能监察监测工作	较显著	1
	指标 6: 完成春秋两季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库存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完成政策性粮食抽样检测。		100%	2	
	指标 7: 保证全年军粮供应质量过关		100%	2	
	指标 8: 确保储备粮油质量达标率		达标率 100%	2	
	指标 9: 储备粮油宜存率		宜存率 100%	2	
	指标 10: 提高市级储备粮管理水平, 确保市级储备粮油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存储安全。		100%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按时召开会议、培训	按期完成	1	
		指标 2: 通过中省对地方 5 天储气能力考核	2025 年 12 月底前	1	

			指标 3: 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及粮食价格监测项目实施期	按期完成	1
			指标 4: 创建信用示范城市信用监测服务项目	按期完成	1
			指标 5: 完成当年成本调查、成本监审、价格监测分析等任务	按期完成	1
			指标 6: 保障罚没物资的快速变现, 及时缴入国库	按期完成	1
			指标 7: 完成抽样、检测、监测样品并出具报告	按期完成	1
			指标 8: 按期完成小麦、散装油等轮换任务。	按期完成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带动地区经济持续增长	中长期	1
			指标 2: 营造良好信用环境, 推动企业有信可查	中长期	1
			指标 3: 持续发挥储备粮保值作用	长期	1
			指标 4: 企业运行成本	明显降低	1
			指标 5: 严格执行储备规模不变, 库值不变等量轮换的要求, 发挥储备粮保值作用。	100%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全市民生用气、重点工业用气需求全部保障	中长期	1
			指标 2: 掌握宝鸡地区粮食产、供、需、消、跨区流通、区域间产销协作和价格等情况	长期	1
			指标 3: 强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提升信用应用服务能力, 推进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中长期	1
			指标 4: 企业节能意识	显著提高	1
			指标 5: 保障市域粮食质量安全	逐步提高	1
			指标 6: 调控粮食供求总量, 维护粮食市场稳定, 为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及突发事件提供有力的物质支撑。	充分发挥储备粮油作用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增加用气量减少污染排放	中长期	1
			指标 2: 信用建设支撑生态好转	中长期	1
			指标 3: 煤炭消费减量措施	得到落实	1
			指标 4: 煤炭消费减量指标	全面完成	1
			指标 5: 推进绿色储粮实施	逐步推进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带动地区经济持续增长	中长期	1
			指标 2: 提高全市群众诚信意识	中长期	1
			指标 3: 全市能源消费结构得到改善	中长期	1
			指标 4: 推动能源合理利用	有效提升	1
			指标 5: 提高市级储备粮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个人、企业、机构使用对象满意度	≥ 90%	1
			指标 2: 各服务对象对信用建设满意度	≥ 90%	1
			指标 3: 各承储企业满意度	≥ 95%	1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委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事前绩效管理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设 27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战略和规划科、国民经济综合科、体制改革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区域经济科、农村经济科、基础设施发展科、工业发展科、创新和高技术发展科、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社会发展科、经济贸易和服务业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粮食产业发展和安全仓储科、粮食执法督查科、政策法规和评估督导科、人事教育科、财务审计科、收费管理科、价格管理科、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能源发展和新能源科、煤炭电力天然气管理科、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市重点项目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下辖管理二级行政、参公、事业单位共 9 个，分别是宝鸡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中心、宝鸡市能源发展促进中心、宝鸡市联合征信中心、宝鸡市工农产品成本调查队、宝鸡市价格认定中心、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宝鸡市储备粮管理中心、宝鸡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宝鸡市军粮供应管理站。

（二）机构职能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市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报告。

2. 负责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全市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3. 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全市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的执行效果。与有关部门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4. 统筹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5. 承担规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及政策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争取中央、省级财政性项目建设资金，安排市级财政性项目建设资金，按照国务院和省、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类重大投资项目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组织实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体制改革，简化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完善备案程序，引导民间投资方向。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

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牵头组织全市特重大自然灾害的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协调有关重大问题。负责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协调管理。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6. 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负责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7. 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负责能源行业管理，提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和计划。加强能源监督管理，监测和分析能源产业、能源安全发展状况，规划重大项目布局。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维护能源市场秩序。指导协调矿产、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对外合作。

8. 承担组织编制全市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监测评估责任，提出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地区经济协作统筹协调。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承担西部大开发工作。综合协调全市开发区规划和发展工作。

9. 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拟订战略物资储备规划，负责组织战略物资收储、动用、轮换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粮食、棉花和食糖等储备。

10. 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

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1.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市节能降耗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重大问题，综合协调节能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研究提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牵头拟订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落实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有关政策措施。

12. 拟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有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和协调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招标投标综合管理工作。

13. 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有关具体工作。

14. 贯彻执行粮食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中长期规划、进出口计划，提出收储、动用市级储备粮油建议；拟订全市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15. 负责全市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行业指导工作；指导粮食流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推广；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和粮食储存、运输的技术规范；负责粮食行业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市

社会粮食流通统计与供需平衡调查工作。依法实施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维护粮食流通秩序；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

16. 组织安排和协调保障部队、灾区、库区移民和缺粮贫困地区粮食供应以及重点项目的用粮计划。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制定全市粮食应急预案，并负责提出启动建议。

17. 负责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工作，拟订市级储备粮规模、总体布局和收购、销售、进出口总量计划，提出市级储备粮轮换计划意见并督促实施；监督检查市级储备粮库存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负责编制全市粮食仓储、加工等基础设施建设计划；指导全市粮食仓储体系建设和全市粮食系统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救灾物资储运管理各项工作。

18.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3889.3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9.3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3889.3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89.3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89.3171 万元。其中：（1）行政运行（2010401）1888.4633 万元；（2）物价管理（2010408）23 万元；（3）事业运行（2010450）544.2876 万元；（4）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2010499）25 万元；（5）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120399）386 万元；（6）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2120601）

29.15 万元；（7）行政运行（2220101）275.6013 万元；（8）事业运行（2220150）69.8108 万元；（9）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2220199）177 万元；（1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00.0066 万元；（14）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27.7935 万元；（15）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43.2040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委工作实际，制定了《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财务管理规定》、《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经费支出管理规定》、《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采购实施办法》、《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务车辆管理规定》等制度，对我委行政运行、会议、培训、差旅等公务活动进行了修订和细化。制定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我委全面贯彻中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安排，立足本职，服务大局，奋进创新，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有利于促进事业发展。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全年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管理要求，按时编制并上报了部门 2025 年度整体预算，按项目绩效评价要求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报送了专项业务经费 10 个，项目资金 611 万元：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专项 521 万元。其中，宝鸡市“地方 5 天储气调峰能力租赁服务 386 万元，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

制工作及涉及各项工作经费 20 万元，市本级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 115 万元。

宝鸡市能源发展促进中心：专项 10 万。其中：节能监察监测专项经费、开展年度节能宣传项目 10 万元。

宝鸡市联合征信中心：专项 15 万元。其中创建信用示范城市信用监测服务项目 15 万元。

宝鸡市工农产品成本调查队：专项 15 万元。其中：成本监审（调查）、价格监测、农本调查 15 万元。

宝鸡市价格认定中心：专项 8 万元。其中：价格认定、罚没物资价格认定 8 万元。

宝鸡市储备粮管理中心：专项 15 万元。其中：粮食管理专项经费 15 万元。

宝鸡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专项 21 万元。其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项目 21 万元。

宝鸡市军粮供应管理站：专项 6 万元。其中：军粮供应日常监管及军粮费用补贴市级补助资金 6 万元。

总体看，我单位预算编制及执行决算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较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较好，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整、可行。

（三）综合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对我委 2025 年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经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办公设备支出等日常运行经费按要求进行了压减控制。

二是加强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等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在预算标准内。

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严格执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固定资产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及时按程序处置、盘活资产，做到物尽其用、账实相符。

四是严格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明确政府采购范围和采购方式，规范政府采购业务流程。

五是按照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预决算公开，依法接受审计、财政等监督。

（四）综合绩效情况

一是优化支出结构，各个重点领域保障有力。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主线，全面推进发展和改革重要事项，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统筹财政资金支出；

二是强化监控监督，资金风险防控更加扎实。全面开展严肃财经纪律及财务风险排查、预决算信息公开、固定资产清查等监督检查活动；

三是健全管理机制，初步构建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对科室申报的项目，严格按照谁申报，谁负责，谁评审，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评价结论

2025年我委全年基本支出能保证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开展，项目支出能保障重点工作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预算执行方面

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过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

（二）预算管理方面

我委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车辆等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三）资产管理方面

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部门预算编制的适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可根据部门当年度重点项目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及追加。

（二）改进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充分发挥预决算作用。全面编制预算，加强资金协调，严格落实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按要求接受预决算公开线上核查，严格落实落细公开要求，充分发挥预决算公开的积极促进作用。

二是健全制度，促进财务管理规范运行。持续完善内部监督检查机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建设，强化政府采购日常监督检查，做好与财政、审计、国资等部门对接协调等工作，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不断提升财务管理抗风险水平。

三是加强管理，提高财务管理工作效率。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各项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经费支出等管理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票据报销程序，确保票据合法合规，报销手续齐全，杜绝超标准支付、违规列支等现象发生。

宝鸡市水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水利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水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水利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工资	4860.93	4860.93	
	基本支出	公用经费	137.08	137.08	
	项目支出		2580.78	2580.78	
	金额合计		7578.79	7578.79	
年度总体目标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拟订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人员经费控制率	≤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5
			三公经费控制	≤1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保障率	≥100%	10
		质量指标	年内任务完成率	≥100%	2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95%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幸福指数	≥95%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利发展要素优先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100%	5

宝鸡市水利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综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管理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组成

依据部门三定方案，现在有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规划计划科、农村水利水保科、水政水资源科、河湖管理科、水旱灾害防御科七个科室。

宝鸡市水利局部门本级（机关）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下属 10 个事业单位：宝鸡市水资源事务中心、宝鸡市水土保持工作站，为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宝鸡市渭河生态区保护中心，宝鸡市城乡供水安全中心、宝鸡市河务工作站、宝鸡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处、宝鸡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宝鸡市冯家山水库管理局、宝鸡市地下水管理监测中心、宝鸡市水利水电规划勘测设计院，为财政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

(二) 机构职能

1. 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

政策，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 负责水文监测工作。负责对水文水资源、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全市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市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市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0. 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1.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2. 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3.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三) 人员情况

截止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692 人；实有人员 663 人，其中：行政 21 人、事业 64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7578.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78.79 万元，其中基本收入 4998.01 万元，项目收入 2580.7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7578.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578.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98.01 万元，项目支出 2580.7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 财政收支情况：2025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578.79 万元。基本支出 4998.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860.9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37.08 万元；项目支出 2580.78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 制度建设情况

结合工作实际，我局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各项工作制度、纪律制度、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等管理制度，制定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二）绩效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 2025 年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了单位在编人员信息和编制了单位预算；按项目绩效评价要求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报送了基本工作经费 4998.01 万元，项目经费 2580.78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看，我单位预算编制及执行决算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较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较好，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整、可行。

（三）综合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规定，未新增债务。二是严格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明确政府采购范围和采购方式，规范政府采购业务流程。三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对我局 2025 年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活动经费、因公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办公用房办公设备支出、办公费水电费等日常运行经费、在 2024 年基础上按要求进行了压减控制。四是加强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等三公经费管理。五是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已按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核实，落实专人进行资产清理核实登记上报管理，按时报送资产变动数据、月报。六是按照上级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预决算公开，依法接受审计、财政监督。

(四) 综合绩效情况

强化监控监督，资金风险防控更加扎实。全面开展严肃财经纪律及财务风险排查、预决算信息公开、闲置物资清理处置、财会监督、内控制度建设等监督检查。

四、评价结论

2025 年我局全年基本支出能保证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开展，项目支出能保障重点工作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 预算执行方面

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过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

(二) 预算管理方面

我局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部财务、车辆等管理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三) 资产管理方面

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

(二) 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

优先保障固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

3.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 认真研究政策，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力求科学合理。特别是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提早规划，提前实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 资金	
	基本支出	财政供养人员工资、保险及公用经费	562.33	562.33		10
	项目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	915.61	915.61		
	金额合计		1477.94	1477.94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保障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资金。 目标 2：保障残疾人慈善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目标 3：保障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目标 4：保障 16-61.5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资金。 目标 5：完成残疾人法治宣传；助残文体活动和赛事经费及综合服务办公楼运转工作。 目标 6：保障镇（街）社区专职委员、康复协调员和残联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补贴。 目标 7：完成残疾人就业再就业招聘会、网络直播带岗招聘会、走访拓岗促残疾人就业、雇主业务提升等残疾人就业工作。 目标 8：保障宝鸡市残疾人托养康复基地租金。 目标 9：发放绩效考核奖。 目标 10：保障人员工资、保险及公用经费。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权重 （90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残疾儿童救助标准	2 万元/人/年	10	
			指标 2：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10/人/年		
			指标 3：残疾人养老保险补贴	100 元/人/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保障部门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社保按时交纳。	38 人	40	
			指标 2：日常工作完成率	≥ 95%		
			指标 3：保障综合服务中心运行	100%		
			指标 4：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4 万人		
			指标 5：救助残疾儿童数	≥ 200 人		
			指标 6：为全市残联专职委员及康复协调员发放工作补贴	518 名		
指标 7：保障托养基地职工人数			26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100%	
			指标 2: 及时保障率	100%	
			指标 3: 康复训练时间	10 个月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指标 2: 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市残联镇街社区专职委员康复协调员和残联辅助工作岗位人员工作补贴	逐步提高	30
			指标 2: 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强残联专职委员、康复协调员和残联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自信心	有效提高	
			指标 2: 2025 年市残联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转经费提高残疾人幸福感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生态效益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惠残疾人满意度	≥ 90%	10
			指标 2: 捐赠方满意度	≥ 90%	
			指标 3: 托养基地职工满意度	≥ 85%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按照市财政预算资金绩效工作安排和要求，我会认真对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对标对表，扎实开展绩效评估，推动各项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规范实施，助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高质量发展。现将整体绩效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为参公事业单位，内设 5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教育就业科、康复科、组织维权科、宣传文体科。下属 2 个全额事业单位分别是宝鸡市盲人按摩指导中心和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市残联主要职责是：一是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二是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三是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四是开展残疾人康复、托养、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环境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五是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六是拟定和实施全市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七是承担市政府残疾人

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八是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九是开展残疾人事业交流与合作。十是开展残疾预防工作。十一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主要负责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求职登记、职业介绍、实名制统计、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职业能力评估、省级扶持集中就业、辅助性就业和人力资源助力残疾人就业项目申报管理、组织残疾人招聘会、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残疾人劳服机构规范化建设指导等工作。

市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参与制定全市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计划，并做好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全市残疾人公益性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的托养服务工作。做好托养残疾人的基本饮食起居等日常生活照料、基本护理、医疗卫生、康复训练、心理辅导、技能培训等作；培训托养护理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指导相关托养机构业务建设，并提供技术服务；做好盲人按摩管理及相关服务工作；承担市残疾人联合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残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市残联当年预算收入 1477.9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基本预算收入 562.33 万元，项目预算收入 915.61 万元。市残联当年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231.71 万元（2024 年 1709.65 万元），主要是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和财政压减经费，基本支出预算收入和项目支出预算收入较上年均有所减少。

（二）财政收支情况

市残联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709.6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231.7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财政压缩基本预算和项目预算所致。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不断完善和修订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始终向制度化、规范化管理迈进，有力促进了部门财政资金规范管理。积极组织学习中、省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强化制度建设，及时修订相关财务管理制度，2024 年分别对《市残联内控制度》《财务报销基本规范》《市残联关于流浪残疾人救助报销流程》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印发了《市残联财务管理政策资料汇编》为财政资金规范管理打牢坚实的基础。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规范化管理，按照财政对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要求，绩效目标管理按照权责统一的原则开展，强化预算责任和绩效责任约束，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所有财政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在编制部门预算、申报专项资金实施、事中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环节，将本部门所有财政资金绩效工作贯穿于整个工作的始终。

2025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目标 1：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资金。

目标 2：残疾人慈善事业专项补助资金。

目标 3: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贴。

目标 4: 16-61.5 周岁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目标 5: 残疾人法治宣传; 助残文体活动和赛事经费及综合服务办公楼运转经费。

目标 6: 镇(街)社区专职委员、康复协调员和残联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补贴。

目标 7: 残疾人就业再就业招聘会、网络直播带岗招聘会、走访拓岗促残疾人就业、雇主业务提升等残疾人就业工作经费。

目标 8: 宝鸡市残疾人托养康复基地租金。

目标 9: 绩效考核奖。

目标 10: 人员工资、保险及公用经费。

(三) 综合管理情况

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上, 督导各县区残联严格按照《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批复的项目、预算科目、金额执行各项支出, 不得随意调整、挪作他用, 不得随意改变资金使用方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市残联各业务科室、中心加强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 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and 困难, 指出和纠正项目管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不正确的做法和问题, 确保项目管理规范、资金绩效显著、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合法。

(四) 综合绩效情况

督导各区(县)残联加强预算执行动态分析, 加快财政支出进度, 各区县残联每月 1 日前报送上月预算执行进度, 每季度末上报重点任务完成情况。每季度市残联将通过书面通报、实地核查或召开调度会等方式, 对各区(县)残联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并将此项工作完成情况作为年终

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之一，确保中、省财政预算资金执行进度半年过半，10月份达到90%以上。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以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4个方面工作为重点，将绩效管理贯穿到预算的编制、执行、监督等环节，在省财政厅绩效评价的基础上，继续做好专项业务绩效评价工作和绩效评价体系建设，加强项目经费的使用指导和监督，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各区（县）残联要按照要求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并及时将自评报告上报对口业务科室、中心。各业务科室、中心根据各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指导各区（县）残联进行整改。

（二）预算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中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部署要求和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宝鸡市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制定基本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严格监控资金支付安全，持续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促进资金支出效果落地生根，按照文件安排和时间节点积极做好各项资金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确保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同步实施。

（三）资产管理方面

不断加快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具体化。明确资产由分管领导负责，指定专职人员采购和管理，同时配套制定和完善部门资产管理相关制度，促进资产管理工作有序进行。

市残联 2 个下属单位市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和市残疾人劳动就业中心，因资产体量小、结构简单，资产管理纳入机关统一管理，下属单位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在日常资产管理工作中，均能按照采购招标管理及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办理资产采购、验收、入库、调拨、报废等工作。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有待加强。我们虽然能积极做好各项资金的绩效管理，将所有财政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工作的范畴，然而随着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越来越高，工作越来越细化，各部门对资金绩效管理的水平相对比较薄弱，缺乏专业性和系统性，对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造成一定制约。二是资产档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下属单位因资产体量小，对日常资产登记、核查、调拨、报废等相关工作形成的纸质材料及电子文档没有及时整理归档。三是资产配置计划性和调拨及时性有待加强。市残联机关及下属单位对本部门下一年度资产报废更新、新增未及时做出有效预估，缺少计划性，调拨存在实物已转移、未及时在系统内办理调拨手续造成调拨流程停滞待处理现象较为普遍。

（二）改进建议

下一步我会继续加强预算管理业务能力水平提升。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进一步明确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责任。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维护，确保固定资产达到最低使用年限以上。加强固定资产盘活，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办公费及人员经费	1257.06	1257.06		
	项目支出		医保业务相关项目	502.75	502.75		
	金额合计			1759.81	1759.81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 统筹推进医保事业发展。目标 2: 全面增进人民健康福祉。目标 3: 持续激发医保制度活力。目标 4: 协同推动健康宝鸡建设。目标 5: 全力保障医保基金安全。目标 6: 大幅提升医保待遇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费及人员经费支出		≤1257.06 万元	6	
			专项经费支出		≤502.75 万元	6	
		社会成本	无				
		生态环境成本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和社保按时缴纳		≥74 人	6	
			医保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6	
			开展基金监管检查次数		≥2 次	6	
		质量指标	保障医保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6	
			医保基金监管覆盖率		≥90%	6	
			脱贫人口及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率		100%	6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		按时完成	6	
			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2 月 31 日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医疗领域高质量发展		提升	6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人民群众就医负担		逐步减轻	6	
			累计降低社会医药费用负担		逐步降低	6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的政策知晓率		逐步提高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医保待遇满意度		≥95%	6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宝字〔2018〕79 号）和《宝鸡市关于加强人大对政府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的实施意见（试行）》（宝人发〔2022〕25 号）要求，现将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系统共有编制 80 人，其中，局机关 18 人，市医保经办中心 47 人，市医保基金中心 15 人。局机关编制 18 人，实有 17 人，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科级领导职数 8 名，内设办公室、法规与监督科、待遇保障科、基金管理科、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科 5 个科室。下属单位 2 个：市医疗保障经办中心为副县级参公单位，编制 47 人，实有 43 人；市医疗保险基金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全额事业单位，编制 15 人，实有 14 人。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中省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意见措施和计划规定。

2. 制定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风险控制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

方式改革。

3. 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全市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全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工作。

4. 根据全省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健全完善我市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

5. 贯彻执行全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健全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工作。

7.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基本支出情况：基本支出 1257.0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主要用于办公费及人员经费。

项目支出情况：项目支出 502.75 万元，年初预算 602.51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业务培训、医保政策宣传、定点医疗机构检查、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医药服务价格改革等。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5 年财政收支情况预计支出 1759.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7.06 万元，项目支出 502.75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修订完善宝鸡市医疗保障局系统制度汇编，持续深化《宝鸡市医疗保障局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宝鸡市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宝鸡市医疗保障局公务用车及车辆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扎紧制度的笼子，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内容范围使用，突出当前重点工作，将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强化预算资金统筹，优化预算支出结构，科学设定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严格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确保专项资金真正落实到医保业务工作中，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提高人民群众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二是强化绩效目标审核。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无论在资金预算、审批、执行、支付等方面都做到了层层把关，严格按照单位预算进行整体支出，严守法律、纪律底线，严守各项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及单位财务制度，

切实做到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全力推进全民医保、法治医保、智慧医保、惠民医保、清廉医保“5个医保”建设。

（三）综合管理情况

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绩效管理职能。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要求，不断加强绩效管理，预算申报时开展绩效事前评估，年度中期开展预算绩效监控分析，年度结束后开展事后预算绩效自评分析，单位由专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工作安排开展预算绩效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和评价工作，并按规定对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

（四）综合绩效情况

2024年度，全市医保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探索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和服务创新，全力推进全民医保、法治医保、智慧医保、惠民医保、清廉医保“5个医保”建设，聚力打造“医保护航幸福宝鸡”品牌。一是**统筹推进医保事业发展**。加快推进基层医保服务网络建设，逐步建成市本级和凤翔、岐山等5个标准化医保服务大厅，116个镇（街）、1361个村（社区）医保服务站（室）实现全覆盖，全市各级医保定点医药机构3401个（其中定点零售药店1380个），“15分钟医保服务圈”初步建立。二是**全面增进人民健康福祉**。稳步推进全民参保，2024年度，全市参保314.63万人，其中职工参保61.85万人，居民参保252.78万人，参保率96.37%。积极探索村集体经济资助居民参保，鼓励其他社会经济组织、公益慈善组织资金支持，

通过系统核查精准动员在校学生、新生儿、灵活就业人员参保，逐步建立参保缴费长效机制。**三是持续激发医保制度活力。**拓展按病种分值（DIP）付费，在全市 54 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全面实施的基础上，逐步扩大到一级医疗机构，三级医院次均住院费用由 11740 元降至 10043 元、下降 14.45%，二级医院由 5582 元降至 4537 元、下降 18.72%。完成首轮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今年 5 月 1 日启动首轮医疗服务价格改革，降低 CT、B 超、肝功等 23 项检查检验价格，调减 1304 万元；调增中医类、手术类、介入类等重点薄弱学科价格 532 项，同步调整医保支付类别，增加医保基金支出 830 万元，预计医疗机构年增收 2350 万元。落实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全市 231 家公立医疗机构参与药耗集采，落地执行药品集采 39 批次、耗材 50 批次，中选药品单价平均降幅 50%左右，降低社会医疗费用负担 7.08 亿元（其中药品集采降费 3.92 亿元）。**四是协同推动健康宝鸡建设。**扩展智慧医保服务，对接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联通医院管理（HIS）系统，加强部门数据共享，实现全国互联互通，建立“融合贯通、高效共享”的大数据医保管理体系。扩展“三电子两支付”应用，全市三级医院全面开展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电子凭证激活率达 95%以上，医保移动支付日均结算 600 笔以上。建立“宝鸡智慧医保监管信息平台”，对慢特病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探索将零售药店门诊统筹与慢特病管理系统相融合，目前，全市 1380 家定点零售药店全部纳入智能监管系统，全面实现零售药店“1366”管理模式。**五是全力保障医保基金安全。**建立医保基金监管“5 重防

线”（县区属地管理，商保机构协同监管，市级部门联合查处，第三方监管机构监督，国家和省级飞行检查），强化数据共享和监测分析，落实举报奖励制度，持续巩固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六是大幅提升医保待遇水平。优化基本医保政策，门诊慢特病由原来 37 种增加到 51 种，年度基金支出由 1.12 亿元增加到 3.01 亿元，减轻群众医疗负担近 2 亿元；提高一级医院住院报付比例，居民和职工住院政策范围内报付比例达到 73.2%、87.87%，职工产前检查补助标准从 300 元提高到 800 元，新增居民产前补助标准 500 元；二级、三级医院住院定额报付标准提高 500 元。七是持续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质量。认真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全面实施国家医保服务 16 项便民措施，公开发布 15 类 39 项服务清单，开通 17 项便民掌上医保服务，实现参保缴费、信息变更、医保转移等高频事项全程网办，建立“综合柜员制”，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站式结算”和“一网通办”全覆盖。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依法依规、高效使用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未出现挤占、挪用和滞留等现象。

（二）预算管理方面

加强规范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发挥财政资金最大效能，未出现调整和随意扩大资金使用范围。

（三）资产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资产月报制度，加强和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处

置管理，确保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预算绩效意识不强。受传统的管理理念和方式的限制，仍然存在“重资金使用、轻绩效管理”的思想，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到位。

2. 对于个别专项资金使用方面还未制定对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评价结果应用流于形式。

3. 随着社会对窗口单位的要求越来越高，国家“放管服”改革的不断深入，经办服务的标准有待提高。

（二）改进建议

1. 加强各科室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提高预算绩效申报工作质量，尽量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 继续加强预决算管理工作，进一步严格部门预算支出进度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严格费用开支，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结果应用。

3. 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理财行为和程序，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进一步发挥工作职能作用。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国资委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基本支出	包括人员类项目及公用经费项目，用于维持机构正常运转及履行工作职能。	910.76	910.76		2
	市属困难企业社保补助资金	1.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对宝鸡市北方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政策性破产10年医保财政分期支付的承诺》（宝市财办企[2015]10号）文件要求，支付北照公司、五一纸厂和第一染织厂等3户政策性破产企业十年医保财政承诺分期支付费用733.38万元。 2.北照公司、五一纸厂、第一染织厂、九州纺织公司、市纸袋厂人员经费等市属困难企业社保费用2141.62万元。	2875	2875		2
	西凤集团注册资本金	用于西凤酒城等项目开发建设，支持西凤高质量发展。	4500	4500		2
	分期偿还市财政借款	根据市财政局下达市国资公司注册资本金3700万元(宝市财办资函[2022]3号)文件，从2023年起在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清算的相关要求，归还财政借款700万元。	700	700		1
	市属困难企业负责人收入补差	监管企业大多生产经营困难，通过收入补差，调动领导班子干事创业激情，确保困难企业正常运转、维持稳定。市属困难企业领导班子成员35人2023年收入补差。	55	55		1
	市国企服务中心人员经费	保障市国有企业服务中心职工生活，促进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160	160		1
	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工作经费	为深化国企改革，强化国资监管，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动集中统一监管；深化企业财务监督、业绩考核，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抓好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维护稳定和民生保障工作，完成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全面保障国资委系统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10	110		1
	金额合计		9310.76	9310.76		10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市国资委将紧扣全市“一四五十”发展战略，聚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持续优化布局结构，加快打造创新领先、功能突出、治理高效、充满活力的现代新国企，全力推动市属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 目标1:保障机关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行经费，维持机构正常运转和履行工作职能；					

目标 2: 大力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推动市属五大企业集团健全完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 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实现市场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目标 3: 持续深化央地合作发展, 加快推动大唐陇县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等 8 个在建央地合作项目进度, 加大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和宝鸡产业投资基金投放力度, 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目标 4: 加强集团管控体系建设, 厘清集团总部与子企业权责边界。开展企业发展质量评级, 实行评级结果动态调整; 目标 5: 加强企业运行监测和债务预警, 全面推进合规经营责任约束。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坚决防止发生重大事故。持续深化信访制度改革, 推动信访工作全面规范、整体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5
			指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5
			指标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资本金注入	4500 万元	5
			指标 2: 开展安全检查	≥6 次	5
			指标 3: 市属困难企业社保补助资金	2875 万元	5
			指标 4: 帮扶走访次数	≥6 次	5
			指标 5: 开展各类会议、业务培训会	≥4 次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全年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5
			指标 2: 各类会议、培训完成率	100%	5
			指标 3: 完成国有资本收益收缴	8400 万元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预算执行率	≥98%	2
			指标 2: 遗属生活补助金发放及时性	100%	2
			指标 3: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长期稳定	4
			指标 2: 出资企业累计上缴税费增长率	≥6%	3
			指标 3: 出资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增长率	≥6%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企业稳定	稳定	3
			指标 2: 重点项目开工率	100%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深化央地合作项目	持续加强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优化国有企业经济结构作用	明显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监管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5
			指标 2: 政风行风满意度	≥98%	5

宝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2025 年，市国资委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扣全市“一四五十”发展战略，聚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持续优化布局结构，加快打造创新领先、功能突出、治理高效、充满活力的现代新国企，全力推动市属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宝字[2018]79 号）和《宝鸡市关于加强人大对政府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的实施意见（试行）》（宝人发[2022]25 号）精神要求，现将我委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市国资委机关内设 8 个科室：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政策法规科、资本运营科、企业改革科、监督考核科、创新发展科、党建宣传科（统一战线科）。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宝鸡市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根据宝政办发[2019]55 号文件规定，市国资委的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2.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3. 指导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引导各类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市属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 准确界定不同国有企业功能，对所监管企业实行分类监管。

5.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所监管企业领导人员进行任免；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领导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完善适应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要求和市场竞争需要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7.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督促所监管企业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所监管企业的稳定工作。

8.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

统一监管，依法对(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根据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改革和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要求，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完善规划投资监管、突出国有资本运作、强化激励约束，强化管资本职能，落实保值增值责任。健全监督长效机制、规范开展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加强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整合创新发展、战略合作、资本运营、公司治理、党建工作等职能，提高监管效能，增强企业活力。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市国资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931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0.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40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931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10.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支出 8400 万元。

(二) 市国资委财政收支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931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0.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400 万元；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931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10.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支出 8400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国资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健全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先后修订了《宝鸡市国资委财务管理规定》《宝鸡市国资委差旅费管理办法》《宝鸡市国资委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宝鸡市国资委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进一步细化了财务经费管理原则、流程和程序，细化了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和差旅费管理。同时，严肃财经纪律，严格审核审批，严格用制度管人管事管钱，成效显著。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5 年，我委将持续加强绩效目标全过程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实施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评价结果的运用。主要开展以下工作：**1. 科学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设立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依照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细化，与工作任务及资金安排相匹配。**2. 突出考核指标内容。**结合委机关年度目标任务，制定具体绩效目标，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3. 层层分解目标任务。**根据具体的绩效目标，要求相关科室负责人对绩效目标工作进行分解，落实到人。**4. 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做到工作中把握有“尺”，事后结果衡量有“度”，对绩效目标进行闭环管理。

（三）综合管理情况

市国资委 2025 年预算编制全面、科学、合理，预算管理

规范，履职效益明显，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和会计基础工作进一步规范，有效提升了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

（四）综合绩效情况

从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来看，我委总体绩效效果较好。从经济性来看，能够按照预算来抓好成本控制，强化勤俭办事的意识，注重节约开支，年度开支控制在预算内；从效率性来看，能对所承担的工作任务按照计划把握进度，抓好质量；从有效性来看，能够按照绩效目标抓好落实，注重专项资金的使用效果；从可持续性来看，能够延续政策、配套资金，及时修改管理制度，及时补充完善绩效管理相关内容。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严格按照预算批准和规定的范围、标准执行，不存在挤占、挪用、截留、滞留的情况。

（二）预算管理方面

预算科目准确，全部预算支出以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性，充分发挥预算资金的效益。

（三）资产管理方面

建立健全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专人分别负责固定资产实物和账务，确保账实相符。严格执行宝鸡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配置、处置等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无闲置浪费，低价出售等有关问题。

五、存在问题及下步措施

按照预算编制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严格进行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和自评，但仍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有待提升等问题。

下一步，我委将坚持以绩效目标为核心，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持续加强对项目资金进行的监督、控制和管理，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和偏差，全面提高项目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宝鸡市林业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林业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林业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林业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2245.60	2245.60		5
	专项支出	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林业工作	1668.55	1668.55		5
金额合计			3914.15	3914.15		1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加强森林资源安全保护，做好全市森林草原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 目标 2：推进国土扩绿提质，统筹实施造林扩绿、护林管绿工作。 目标 3：加强林政资源管理，严厉打击乱砍乱伐、乱捕滥猎、非法占用林地等违法犯罪行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经费		≤2175.25 万元	5
			日常公用经费		≤70.35 万元	3
			市级项目支出		≤1668.55 万元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预算单位正常运转		8 个	3
			保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社保按时缴纳		176 人	4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1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5.31‰	10
			涉林案件查结率		≥95%	10
		时效指标	年内任务完成率		≥95%	10
			预算执行率		≥95%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效果		显著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使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持续向好		明显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5

宝鸡市林业局

2025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管理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我局共有局属单位 9 个，其中事业单位 7 个，森工企业 2 个。事业单位包含：全额事业单位 6 个、差额事业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2. 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关于林业、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方针、政策，制订林业和草原发展及其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3. 负责全市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绿色宝鸡”建设中

各项绿化治理工程。指导林木种苗基地建设和各类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等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4. 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草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自然保护地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组织制订林地、湿地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国家和地方公益林划定及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管理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管理市属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开发利用等监管工作。负责由国务院、省政府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林业、草原行政执法工作。

5. 负责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制订防沙治沙和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

6. 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保护管理天然林资源。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的监测、防治、检疫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及进出市境。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建立种质资源库，选育推广良种。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7. 负责全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的初审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8. 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制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制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草）工作。

9. 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制订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山区综合开发。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10. 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森林公园建设与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森林旅游管理。

11.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的相关要求。贯彻落实国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指导督促市属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巡查巡护、火源管理、监测预警、设施建设等防火工作。负责本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2. 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国有资产、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参与制订林业、草原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提出中央、省级财政林

业和草原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建议。提出林业和草原投资规模、方向及中央、省级、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编制林业和草原年度生产计划和投资建议计划，组织、申报、审核、管理建设项目。监督管理林业重点工程资金。

13. 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承办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合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4. 组织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15. 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做好森林资源保护、森林草原防火等工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年本部门预算收入3914.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14.1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5年本部门预算支出3914.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914.1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914.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14.1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 3914.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914.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市林业局高度重视财务管理工作，把制度建设作为财务管理工作的关键环节。2024 年 9 月修订《中共宝鸡市林业局党组议事规则制度汇编》，包含党组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 22 项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所有资金均纳入预算统一管理，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所有预算资金实行绩效评价，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对预算管理、预算执行、绩效评价、支出管理、审批权限和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形成较为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一是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单位根据市委、市政府、上级部门安排和部门确定的重点工作编制 2025 专项资金预算，按照各预算项目的支出任务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指标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二是严格按照项目用途、绩效目标执行预算，适时跟踪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情况，及时掌握绩效运行情况、资金支出进度等，当项目执行与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预算项目结束后，对预算执行绩效情况进行自评，将实际取得的绩效与年初设定绩效目标进行对比，

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执行效果，形成项目绩效自评结论。如未实现绩效目标，需说明原因。对绩效目标偏离值较大的专项支出原则上下一年度不再安排预算。

（三）综合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及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坚决杜绝一切不合理的支出。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2025年日常公用经费压缩15%。三是加强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等三公经费管理。四是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预算单位更清楚的了解财政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进一步明确；通过绩效评价，考核预算单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在一定程度上推动预算单位加强项目论证和规划工作，改进了资金管理和使用方式，提高了单位资金使用效益。五是在政府门户网站和部门网站进行预决算公开，依法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四）综合绩效情况

从整体绩效目标情况来看，局机关及局属单位2025年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整、可行，部门整体绩效较好。

四、评价结论

2025年我局全年基本支出能保证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

作开展，项目支出能保障重点工作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预算执行方面

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不超过本年预算。

（二）预算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较为充分反映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目标和任务。通过绩效目标管理，保重点、保运转，多办事少花钱，有效地促进内部控制管理、优化资金使用，不断促进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资产管理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宝鸡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资产纳入财政云资产管理系统进行管理，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二是严格执行《宝鸡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宝市财办资〔2023〕95号），对资产的报废、调拨等事项，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处置，确保资产处置合法。三是按照《宝鸡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2024年版）》（宝市财办资〔2023〕75号）合理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资产，不超标准、超范围配置资产。四是严格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明确资产采购范围和采购方式，确保资产

购置程序合理、合法。五是按照资产管理的月报、年报制度，通过信息系统及时报告资产变动情况。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

（二）改进建议

一是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强化指导培训。对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提高预算编制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政策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重点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和可控性。三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把预算执行关。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规定的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坚决杜绝不合理支出。四是加强研究政策，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力求科学合理。特别是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提早规划，提前实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